

证券代码：870106 证券简称：大山教育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郑州大山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红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2,2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郑州爱智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和《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合计持有 32,135,000 股份回避表决。本议案交易对价方为法人郑州市厚德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德教育”)和自然人张军营,厚德教育的实际控制人为张红军,厚德教育、张红军、张军营同为公司股东,厚德教育又作为郑州大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该议案中关联股东厚德教育、张红军、张军营、郑州大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 4 名股东合计持有 32,135,000 股份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郑州爱智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2017年7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2,26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2017年7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2,26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2017年7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2,26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工商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2017年7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32,26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大山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郑州大山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9 日